

新竹縣自強國中 108 年度~慶祝祖父母節『繪出世代繪出愛』繪畫比賽

一、依據:

(一)本校 107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(二)本校 107 學年度家庭教育推動整合小組會議決議。

二、目標:

- (一)「阿公、阿嬤、父母及兄弟姐妹」是我們最親近的家人；「互動」是家人間必須要有的事，兩者都是我們生活中最親密最重要的。因此用繪畫的方式~繪出家人間甜蜜的互動情感。
- (二)透過比賽，倡導家庭世代互動共融，增進世代情感交流，溫馨家庭氣氛並宣導祖父母節（每年 8 月的第 4 個星期日，今年為 108.8.25）。

三、辦理單位:輔導處

四、辦理時間:108 年 4 月 22 日~108 年 5 月 27 日(下方**附件一**報名表請各班於 4/26 前交至輔導處)

五、參賽對象:本校學生，一、二年級各班至少推派學生 2 名參賽，三年級自由參加。

六、繪畫內容:與阿公阿嬤及家人間有趣的甜蜜互動。

七、作品要求:

(一)作品規格:一律以八開(39cm X 27cm)規格之圖畫紙作畫，繪畫表現形式可以水彩、蠟筆、水墨、彩色筆等各式繪畫材料表現，請勿使用電腦合成方式作畫及不需裱框，每件作品作者以一人為限，每人限參賽乙幅作品。

(二)截止收件:請於 5/27(一)前交至輔導處予素鳳老師，作品背面右下角需黏貼**附件二**作品表。

(三)評分標準:主題掌握(世代間和諧意識, 30%)、繪畫技巧(40%)、意境表達(30%)

(四)獎勵:

- 擇優錄取「特優」、「優等」、「甲等」獎若干，各頒發校內獎狀乙紙並依序記小功一支、嘉獎兩支、嘉獎一次以資鼓勵。
- 校內獲獎作品，將送至縣家庭教育中心參加縣賽；縣獲獎之獎勵，除獎狀外，另有禮券喔！

八、注意事項:

(一)參加作品如有臨摹或成人加筆均不予評選，冒名頂替之作品並追究責任。

(二)曾經參加其他任何展覽或比賽之獲獎作品，不得參賽。

九、本計畫經家庭教育整合推動小組會議討論通過，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✂----- ✂----- **附件一**報名表

新竹縣自強國中 108 年度 慶祝祖父母節『繪出世代繪出愛』繪畫比賽報名表		
班級	座號	姓名

*報名表請於 4/26 前交至輔導處予素鳳老師。
導師請簽名:_____

附件二作品表

新竹縣自強國中 108 年度 慶祝祖父母節『繪出世代繪出愛』繪畫比賽作品表	
參賽者	_____年_____班 姓名:_____
作品名稱	

*將此作品表「實貼」於畫紙背面右下角，
作品於 5/27 前交至輔導處予素鳳老師。

新竹縣自強國中 108 年度 慶祝祖父母節『繪出世代繪出愛』繪畫比賽作品表	
參賽者	_____年_____班 姓名:_____
作品名稱	

*將作品表「實貼」於畫紙背面右下角，
作品於 5/27 前交至輔導處予素鳳老師。